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江市监知促〔2020〕8号

关于组织申报知识产权服务工作站的通知

各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创新主体：

为加快培育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切实推动我市一批创新主体的发展，强化创新主体的知识产权创造、保护和运用，促进专利审查专家与我市创新主体的沟通交流，我局将委托广州中新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全资子公司），为知识产权服务工作站（以下简称“工作站”）提供知识产权公益性服务。现我局组织开展工作站的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选取 4-5 家江门市内创新型企业、科研院所作为工作站，广

州中新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选派具有丰富专利审查经验的专家与工作站互动交流，提供知识产权公益性服务，例如基础性专利导航、专利挖掘、专利布局、专利预警和综合咨询与培训等，提高工作站的知识产权管理水平，推动工作站的创新发展。

二、申报条件

工作站应为注册地址在我市行政区域内的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等，且应具备以下工作条件：

- （一）有专门的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和工作人员；
- （二）有专门的研发机构或研发团队；
- （三）有所在技术领域先进的技术或产品；
- （四）有实体生产线、生产车间或科研场所；
- （五）有提升技术创新能力以及加强自身知识产权工作的强烈需求。

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国家、广东省或江门市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以及通过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认证的企业。

三、工作程序

- （一）**申报**。创新主体自愿申报，向我局提交申报材料。
- （二）**评审确定**。我局或我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对申报主体的工作基础、创新需求等进行综合评审，最终确定工作站名单。
- （三）**开展服务**。广州中新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根据工作站的行业和技术需求，选派具有丰富专利审查经验的专家与工作

站的技术人员或知识产权人员交流，深入了解工作站的情况后，提供知识产权公益性服务，例如基础性专利导航、专利挖掘、专利布局、专利预警和综合咨询与培训等。（服务时限为一年）

四、申报要求

（一）请各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积极组织发动各创新主体申报。

（二）申报材料为：《江门市知识产权服务工作站申报表》（见附件）和单位营业执照等相关资质证明材料。

（三）请各申报单位于2020年2月14日前将纸质申报材料（一式2份，加盖公章）报送到我局知识产权促进科。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学敏，联系电话：3168306，地址：江门市东华二路7号。

附件：江门市知识产权服务工作站申报表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月19日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1月19日印发

校对：黄学敏